

# B090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股票代码:000584 股票简称:哈工智能 公告编号:2020-03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智能”或“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18日、5月19日、5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自查、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2月18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965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会后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讨论,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公司已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是否存在被收购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近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2.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

3.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载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股票代码:300613 股票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0-04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期间股票总额未发生变更,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本次实施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1,9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CFEL,ROP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政策,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按其转让时的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将按照行业差别化税率政策进行税款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2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每10股补缴税款6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5月27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5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002622 股票简称:融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时间: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00分

2.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七区 19 号楼保利国际广场 T1-2703A

3.会议召集人: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宏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利勇先生为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

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15,107,8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6.608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5,060,3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792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00,047,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815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47,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6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47,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67%。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47,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6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15,107,8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6.608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5,060,3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792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00,047,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8152%。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情况:

董事兼副总经理马正宇、董事刘丹、独立董事董革,独立董事王平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监事王燕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监事会主席左华、监事陈晓伟、监事张军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总裁助理陈晓伟,副总经理郭海强、财务总监孙强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李宏伟因工作原因未列席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4.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三、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5,088,0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008%;反对19,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1518%;反对1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69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5,088,0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008%;反对19,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1518%;反对1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69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5,060,4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0%;反对47,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3158%;反对1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69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5,088,0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008%;反对19,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1518%;反对1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69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5,088,0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008%;反对19,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1518%;反对1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69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12,011,6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0%。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12,011,6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0%。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12,011,6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0%。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12,011,6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0%。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12,011,6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00%。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12,011,6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99.9846%;反对3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1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0.00